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張曉芬
電話：02-27208889轉1214
電子信箱：tm124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3306375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開班統計表各1份 (31860452_1133063751_1_ATTACH1.pdf、
31860452_1133063751_1_ATTACH2.pdf)

主旨：為辦理本市「113年度國中小教師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敬請貴校鼓勵校內教師參加，採線上報名，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松山家商113年5月17日北市松商實字第1136005444號函及本市113年技術型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工作圈總召學校（松山家商）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案係為推廣12年國教適性學習，協助國中小教師認識技職體系學習內容、教學特色及進路發展，進而發揮協助學生適性就學之輔導，協助學生適性分流選擇，提升技術型高中招生及教學成效。特規劃每位國中小教師至少參加一場次國中小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
- 三、研習報名方式：請參加研習老師即日起自行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查詢「113年度國中小教師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報名，研習完成後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開班場次與資訊如附件1）。



萬芳高中 1130528



PPAA1136006678

四、每位教師至少須完成一場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研習，研習時間請各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假課務派代（實施計畫如附件2）。

五、旨案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松山家商實習處（02-27261118#630
陳勇維老師）。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裝

訂

線